**研学导师“特色班”工作方案**

**（地理与旅游学院）**

随着全国中小学研学旅行的逐步推进，专业研学旅行导师的社会需求必将大大增加，研学旅行将成为地理与旅游学院学生未来创业、就业的快速增长点。为顺应时代发展要求，满足社会需要，地理与旅游学院决定实施卓越研学导师培养计划，充分发挥地理科学、旅游管理专业特色，强化培养学生综合实践力与研学指导能力。为保障卓越研学导师培养计划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**一、组织形式**

1、卓越研学导师特色班在学院院长指导下开展工作。

2、卓越研学导师特色班负责人由学院主管教学副院长选任，成员若干（4-6人）。

负责人：赵占仑

成员：叶志平、尹辉、蒋宝林

3、卓越师范班学员由学院大一、大二、大三学生经过遴选产生，每期规模20人左右；培训周期：每一学期。

经考核合格，学员将获得学院卓越研学导师合格证书。

**二、工作内容**

主要包括制定卓越研学导师培养计划、安排相关研学导师素质、野外综合能力、研学路线设计与讲解等相关培训与讲座，具体如下表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主要内容 | 课时 |
| 1 | 通知、面试、选拔、确定培养计划人选、开班 | 3 |
| 2 | 研学导师课程设计培训 | 3 |
| 3 | 研学导师授课技能训练 | 6 |
| 4 | 研学导师专业基础知识培训（地质、地貌、气候、水文等） | 6 |
| 5 | 研学路线专题培训（具体研学点如丹霞山等） | 12 |
| 6 | 研学课程设计与授课展示 | 6 |
| 7 | 研学导师实习、实践 | 20 |
| 8 | 计划考核、总结、结业 | 3 |

说明：

1、各项工作内容视具体参与人员确定具体课时量；

2、培养计划成员讲座与外请人员讲座课时量同等计算；

3、研学导师实习、实践以惠州或广东省省内为宜。

**三、经费保障**

卓越研学导师培养计划所需对外支出费用，若有相关支撑项目，则从项目中支出；若无，则从嵌入式教学经费和实践教学见习费中支出。每期卓越培养计划成员课时工作总量不超过100课时，课时量不纳入教学工作量计算。报酬从学院年终奖励性绩效超课时中支出。